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YANCHANG PETROLEUM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6)

## 針對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 法律訴訟

本公告乃由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最近獲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該附屬公司」，即延長石油(浙江自貿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通知，該附屬公司涉及以下法律訴訟。

舟山聖元石化有限公司(「原告L」)對該附屬公司索賠貨款約人民幣23,027,000元及所產生相關費用及利息(「案件L」)。法院裁定凍結該附屬公司金額約人民幣30,418,000元的資產。案件L之法院聆訊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舉行。

重慶市江尚貿易有限公司(「原告M」)對該附屬公司索賠貨款約人民幣7,452,000元及所產生相關費用及利息(「案件M」)。案件M之法院聆訊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舉行。

寧波中洋運輸有限責任公司(「原告N」)對該附屬公司索賠運費約人民幣902,800元及所產生相關費用及利息(「案件N」)。案件N之法院聆訊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舉行。

淄博勝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原告O**」)對該附屬公司索賠貨款約人民幣37,813,000元及所產生相關費用及利息(「**案件O**」)。案件O之法院聆訊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舉行。

新疆能源(集團)石油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原告P**」)對該附屬公司索賠貨款約人民幣79,466,000元及所產生相關費用及利息(「**案件P**」)。法院裁定凍結該附屬公司金額約人民幣82,066,000元的資產。案件P之法院聆訊日期待定。

本集團一直就有關訴訟之申索以及本集團應就有關申索採取之潛在法律行動(倘獲建議)尋求法律意見。本集團將盡一切可能竭力對原告之申索進行抗辯，並保留就任何損害對原告採取法律行動之權利。本集團將盡最大努力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訴訟之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延長石油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封銀國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執行董事：**

封銀國先生(主席)  
張建民先生  
丁嘉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嘉先生  
梁廷育先生  
孫立明先生  
牟國棟博士